2023**年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单位预算**

目录

1.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单位概况
2.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单位预算表
3.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单位收支总表
10. 单位收入总表
11. 单位支出总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3.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4. 名词解释
15.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单位概况

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财政国库收付政策及规章制度；
2. 参与和建立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体系；
3. 负责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的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工作，指导区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工作；
4. 负责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核算，指导区级财务核算工作；
5. 负责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在职在编人员的工资统发工作；
6. 配合非税收入的收缴工作；
7. 负责建立和完善财政资金支付监督机制，保障财政资金安全；
8. 协调有关财政国库支付及会计管理事宜。

第二部分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325.71万元。其中，收入总计2325.7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2325.71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2325.7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07.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9.4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21.7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7.08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325.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52.36万元，主要是补缴以前年度职业年金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607.4万元，占69.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79.48万元，占16.32%；卫生健康（类）支出221.75万元，占9.54%；住房保障（类）支出117.08万元，占5.0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184.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9.16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8.24万元，主要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部分支出调至行政运行中。

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40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8.76万元，主要是国库集中支付银行代理手续费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23年预算数为126.0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8.34万元，主要是2023年养老保险基数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2023年预算数为251.0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91.07万元，主要是今年需要补缴2017-2019年度职业年金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4万元，主要是我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有所提高。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54.1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3万元，主要是今年医疗基数正常提高。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167.5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3.68万元，主要是今年医疗补助基数有所提高。

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117.0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4.42万元，主要是今年社保基数有所提高。

三、关于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854.7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59.44万元，具体包括：基本工资275.27万元、津贴补贴386.86万元、奖金250.6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26.01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51.0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4.19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67.5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46万元、住房公积金117.08万元、医疗费2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0万元、邮电费1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3.69万元、生活补助2.4万元、奖励金0.24万元。

公用经费95.32万元，具体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5万元、办公费15.15万元、会议费1.53万元、培训费2.02万元、工会经费15.01万元、福利费0.6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9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3万元、生活补助3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万元。

四、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9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2023年无出国计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4.95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3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2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7批60人。

（二）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关于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

六、关于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收支总预算2325.71万元。

七、关于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收入预算2325.7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25.71万元，占比10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52.36万元，主要是行政运行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八、关于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2023年支出预算2325.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54.76万元，占79.75%；项目支出470.95万元，占20.25%。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52.36万元，主要是行政运行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41.23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9.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3.9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5.0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本级共有车辆3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三亚市会计管理中心（三亚市财政国库支付局）14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2325.71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